

证券代码：838893

证券简称：绿洲源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2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赖刚
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叶丽华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原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双方协商一致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再担任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机构。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3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上午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绿洲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8 日